**温州市国有企业采购**

**招 标 文 件**

**采购编号：市工业集团冶炼公司2019-18**

**采购项目：温州市金海化学品市场有限公司**

**电梯维保项目**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采 购 人：温州市金海化学品市场有限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浙江中正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十一月**

**目 录**

[**政采云国企采购平台2019年度收费标准（温州） 3**](#_Toc31664)

[**采购公告 4**](#_Toc31664)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8**](#_Toc22788)

[**第一部分 投标人须知 1**](#_Toc6576)**0**

[**第二部分 合同主要条款 18**](#_Toc4732)

[**第三部分 投标文件的编制格式 2**](#_Toc30038)**3**

[**第四部分 采购内容及要求 3**](#_Toc10017)**6**

[**第五部分 评标原则及方法 46**](#_Toc5829)

**注：▲本采购文件中部分标“▲”且加下划线，为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着重提醒各投标人注意，并认真查看采购文件中的每一个条款及要求，因误读采购文件而造成的后果，采购人概不负责。**

# 政采云国企采购平台2019年度收费标准（温州）

2019年8月30日

一、项目采购：

1.收费标准

（一）不涉及合同金额的采购项目，技术服务费500元/件；

（二）涉及合同金额的采购项目，根据合同标的额，按照下列比例收费：

中标价100万元以下(含100万元)：按500元收取；

100万元以上：万分之五（0.5‰），以8000元封顶。

2.缴款内容

投标人于每次投标在同一个缴款账户缴纳保证金，保证金包含投标保证金及技术服务费，具体金额详见相应采购文件。

3.款项退回

采购活动终止后，未中标单位缴纳的保证金（含投标保证金及技术服务费）资金于  3  个工作日内原路退回；中标单位按照以上标准扣除对应平台技术服务费，技术服务费剩余款项（如有）及全额投标保证金于  7  个工作日内原路退回。

二、在线询价、反向竞价：

1.收费标准

（一）不涉及合同金额的项目，技术服务费100元/件；

（二）涉及合同金额的项目，根据合同标的额，按照下列比例收费：

中标价2万元以下(含2万元)：按100元收取

2万元以上：千分之五（5‰），以8000元封顶。

2.缴款内容

投标人于每次投标在同一个缴款账户缴纳保证金，保证金包含投标保证金及技术服务费，具体金额详见项目询价（竞价）公告。

3.款项退回

采购活动终止后，未成交单位缴纳的保证金（含投标保证金及技术服务费）资金于 3 个工作日内原路退回；成交单位按照以上标准扣除对应平台技术服务费，技术服务费剩余款项（如有）及全额投标保证金于 7 个工作日内原路退回。

本收费标准由本平台负责解释。

三、本收费标准自发布之日起实施。

**温州市工业集团冶炼公司金海化学品市场**

**电梯维保项目采购公告**

根据《温州市国有企业采购管理办法（试行）》等有关规定，浙江中正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温州市金海化学品市场有限公司委托，就温州市金海化学品市场有限公司电梯维保项目以公开招标方式进行国企采购，欢迎国内合格的供应商前来投标。

**一、采购项目编号：市工业集团冶炼公司2019-18；**

**二、采购内容（以采购文件为准）：**

温州市金海化学品市场有限公司客梯11台、扶梯20台、货梯32台（其中14台防爆货梯）的维保工作，采取1+1+1模式(服务周期一年,采购预算：约32万)，具体采购内容及详细技术要求见采购文件相关部分。

**三、投标供应商资格要求：**

1、符合《温州市国有企业采购管理办法（试行）》投标人参加国企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条件；

2、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电梯）：乘客电梯、自动扶梯、载货电梯C级及以上资质的供应商；

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形式投标。

**四、报名时须提交以下文件资料（须装订成册）：**

1、供应商报名登记表(加盖公章,见附件)；

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或介绍信；

3、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

4、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电梯）；

5、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以上资料若为复印件，须加盖投标人公章。

注：本次所提交书面资料仅作为获取采购文件之用，并不作为投标时的资格审查依据，最终资格审查是否合格以投标时提交资料为准。

**五、报名时间及地点**

报名时间：2019年11月26日起（09时00分-11时30分，14时00分-16时30分）。

报名地点：温州市上江路125号6楼（浙江中正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六、标书发售及开标**

发售采购文件时间：2019年11月26日起（截标之前报名、购买采购文件均有效，未购买采购文件的潜在投标人拒绝参加投标。供应商如对采购文件有异议应按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提出，逾期提出的，采购组织机构可不予受理、答复）

采购文件售价：人民币300元整（售后不退）

采购文件发售地点：温州市上江路125号6楼（浙江中正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19年12月16日9：00

开标时间：2019年12月16日9：00

递交投标文件及开标地点： 温州市牛山北路牛山商务大厦24楼会议室

**七、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采购单位：温州市金海化学品市场有限公司

联系人：林工 电话：0577-85850849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浙江中正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温州市上江路125号6楼

联系人：王先生 电话：18267858169

同级采购监管管理部门：温州有色冶炼有限责任公司监察室 电话：0577-85551836

**八、投标保证金开户银行及帐号**

投标保证金：人民币陆仟元整；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2019年12月15日17时00分前。投标供应商缴纳投标保证金后，请携带保证金缴纳凭证（银行转账支票进账单、电汇单等，缴纳保证金用途必须注明项目名称）复印件，于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递交给采购代理机构。

户名：政采云有限公司

帐号：190001010400276210000000484

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杭州西湖支行

温州市金海化学品市场有限公司

浙江中正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11月26日

**温州市工业集团冶炼公司金海化学品市场**

**电梯维保项目采购征求意见公示**

浙江中正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温州市金海化学品市场有限公司的委托，就温州市金海化学品市场有限公司电梯维保项目以公开招标方式进行采购。现将本项目招标文件公布如下（详见附件），并公开征求投标人及专家意见。

**一、征求意见范围：**

  1、是否出现明显的倾向性意见和特定的性能指标；

  2、投标人资格条件是否具有明显倾向性和歧视性；

  3、影响温州市国有企业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原则的其他情况。

**二、征求意见的回复：**

各供应商及专家提出修改理由和建议，请于2019年11月29日16:30前（节假日除外）将书面材料签字（盖章）并密封后送至浙江中正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外地可传真送达，传真：0577-88908910，传真件必须签字（盖章）。同时将电子文档发送至以下信箱：[492904787@qq.com](mailto:389889478@qq.com)或邮寄至我公司。

**三、联系方式：**

联系人：林先生

联系方式：0577-85850849

联系地址：温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滨海二十五路422号

对逾期送达的意见、建议书恕不接受。

温州市金海化学品市场有限公司

浙江中正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11月26日

供应商报名登记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 | | |
| 采购编号 | |  | | | | |
| 投标申请单位全称 | |  | | | | |
| 报名时间 | |  | | | | |
| 项目联系人 | |  | 手 机 | |  | |
| 联系电话 | |  | 传 真 | |  | |
| E—mail | |  | 邮政编码 | |  | |
| 通信地址 | |  | | | | |
| 采购文件领取确认 | | 我单位已下载本次采购项目采购（采购）文件。同意按采购（采购）文件要求参加投标（报价）并提交资料。  投标申请单位全称（公章）：  投标申请单位项目联系人签字： | | | | |
| 提交的报名资料清单 | | | | | | |
| 序号 | 提交资料名称 | | | 是否提交 | | 备 注 |
| 1 |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或介绍信（原件） | | |  | |  |
| 2 | 营业执照（或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 | |  | |  |
| 3 | 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电梯） | | |  | |  |
| 4 | 投标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 | |  | |  |

后附报名资料，请装订成册。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条款名称 | 编列内容 |
| 1 | 采购人 | 采购人名称：温州市金海化学品市场有限公司  联系人：林工  电话： 0577-85850849 |
| 2 | 采购代理机构 | 代理机构名称：浙江中正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代理机构地址：温州市上江路125号6楼  项目经办人：王先生，电话：18267858169 |
| 3 | 项目名称 | 温州市金海化学品市场有限公司电梯维保项目 |
| 4 | 采购项目编号 | 市工业集团冶炼公司2019-18； |
| 5 | 采购内容 | 温州市金海化学品市场有限公司客梯11台、扶梯20台、货梯32台（其中14台防爆货梯）的维保工作，采购内容及需求详见采购文件第四部分。 |
| 6 | 服务期 | 1年。本项目采用1+1+1形式签订，如果乙方该年度经甲方考核已严格按照规定做好服务管理，且甲方有续签合同意愿的情况下，乙方可在该合同截止3个月前向甲方书面提出关于第二年的续签合同事宜的申请，经甲方同意后，可以续签合同1年，服务要求均同本次采购；第三年续签前提及要求同第二年。 |
| 7 | 投标人资格要求 | 1、符合《温州市国有企业采购管理办法（试行）》投标人参加国企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条件；  2、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电梯）：乘客电梯、自动扶梯、载货电梯C级及以上资质的供应商； |
| 8 |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 🗹不接受  □接受，应满足下列要求： |
| 9 | 踏勘现场 | □组织  🗹不组织,投标人若需踏勘现场，请联系采购人 |
| 10 | 投标预备会 | □召开  🗹不召开 |
| 11 | 投标截止时间 | 2019年12月16日9：00 |
| 12 | 偏离 | 偏差允许幅度及其处理方法：允许细微偏差，不允许重大偏差。由评标委员会判断，细微偏差要求投标人在评标结束前予以澄清、说明或补正，不接受要求进行的，评标委员会有权做无效标处理，详见评标办法。 |
| 13 | 投标有效期 | 投标文件自投标截止时间起生效，有效期90天。 |
| 14 | 投标文件份数 | 投标文件一式五份，正本一份，副本四份。 |
| 15 | 投标保证金 | 投标保证金的形式：银行转账，投标保证金投标截止前汇入以下账户并到账  户名：政采云有限公司  帐号：190001010400276210000000484  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杭州西湖支行  投标保证金的金额：人民币6000元整 |
| 16 | 包装要求 | 投标文件的技术资信标及商务（报价）标应分别密封于各自包封袋中，并加盖密封印章，并在封套的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单位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
| 17 | 递交投标  文件地点 | 温州市牛山北路牛山商务大厦24楼会议室 |
| 18 | 开标时间  和地点 | 开标时间：同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温州市牛山北路牛山商务大厦24楼会议室 |
| 19 | 开评标程序 | 密封情况检查🡺开启技术资信标🡺资格审查🡺技术资信标评审🡺开启商务标 |
| 20 | 评标委员会  的组建 | 评标委员会成员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人员组成，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人员成员人数为5人及以上单数。 |
| 21 | 履约担保 | 履约担保的形式：履约保证金（采取转账形式）  履约担保的金额：合同价的10%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签订合同前须向买方一次性提交履约保证金。 |
| 22 | 原 件 | 🗹提交  □不提交 |
| 23 | 注意事项 | （1）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出席开标仪式（请本人带有效身份证明原件，是委托代理人参加开标仪式时，还应有授权委托书原件）。  （2）投标人如果发现本采购文件中存在含糊不清、相互矛盾、多种含义以及歧视性不公正条款或违法违规等内容时，请在投标截止时间10日前以书面形式同时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反映，逾期不得再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  （3）如果采购文件中有文字表述与本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内容不一致时,以本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为准。 |

# 第一部分 投标人须知

**一 、说 明**

1. 本次采购是按照《温州市国有企业采购管理办法（试行）》等法律及有关法规组织和实施的。

**2. ▲合格投标人**

2.1 符合《温州市国有企业采购管理办法（试行）》投标人参加国企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条件；

2.2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电梯）：乘客电梯、自动扶梯、载货电梯C级及以上资质的供应商；

2.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形式投标。

3. 投标人代表

指全权代表投标人参加投标活动并签署投标文件的人。如果投标人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持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1. 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1. 现场勘察

5.1 为了便于编制投标文件，投标人自行对现场和周围环境进行现场察勘，察勘现场的费用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5.2 在现场察勘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应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二 、采购文件**

1． 采购文件由采购文件目录所列内容及相关资料组成。

2． 采购文件的澄清

2.1 投标人对采购文件如有疑点或未尽事宜要求澄清，或认为有必要进行说明或交流，投标人可以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截止时间之前，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下同）向采购人提出质疑，采购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截止时间予以答复。如有必要，可将不说明问题来源的答复发给各有关投标人或召开答疑会。如果标书答疑期内未收到有关疑问，视为投标人完全同意采购文件所有条款，且对于采购文件相关表述以及未尽事宜如有争议，以采购人解释为准。

3． 采购文件的修改

3.1 采购单位如需对已发出的采购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如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对采购文件以补充文件的方式进行修改，并在温州国企采购平台等发布公告的网站上发布更正公告，通知所有获取采购文件的潜在投标人。该澄清和修改的内容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人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在采购文件要求提交截止时间前，作出延长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的决定，并在温州国企采购平台等发布公告的网站上发布变更公告，以通知所有获取采购文件的潜在投标人。

3.2 投标人收到澄清和修改的补充文件，应立即以书面形式回复确认已收到补充文件。

3.3 本项目投标人均可在本项目采购公告附件下载采购文件，并按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递交投标文件。投标人须在开标前自行查看是否有补充更正文件，并按补充更正文件要求投标，否则责任自负。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1．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采购文件中所有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等。**▲投标人没有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没有对采购文件各个方面做出实质性响应，导致投标被拒绝的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  **▲投标人应保证所提供文件资料的真实性，所有文件资料必须是针对本次投标的。如发现投标人提供了虚假文件资料，其投标将被拒绝，并自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 投标文件的构成：

3.1 投标文件由技术资信标和商务标两部分构成：

**（1）技术资信标**

|  |  |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备注** |
| 1) | 投标函 | 附件一 |
| 2) | 技术规格条款偏离表 | 附件四 |
| 3) | 拟投入设备及工具一览表 | 附件五 |
| 4) | 拟派项目负责人资格情况表 | 附件六 |
| 5) | 项目服务人员汇总表 | 附件七 |
| 6) | 投标人2018年至今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 附件八 |
| 7) | **▲资格证明文件：** | 附件九 |
| a |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
| b | 投标人资格声明 |  |
| c | 投标人有效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盖公章） |  |
| d | 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 |  |
| 8) | 维保服务技术方案 | 附件十 |
| 9) |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文件和技术资料 |  |

说明：▲**投标人可在采购文件中对采购服务的技术规格和要求选用替代标准，但这些替代标准必须相当于或优于采购文件中提出的相应要求，并使采购人满意，同时在技术偏离表中做出详细说明。**

**（2）商务标**

|  |  |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备注** |
| 1) | 开标一览表 | 附件二 |
| 2) | 投标分项报价表 | 附件三 |
| 3) | 商务条款偏离表 | 附件四 |
| 4) | 其它投标人须说明的资料（如有则提供） |  |

3.2 投标文件格式

1. 投标人应根据采购文件中所提供的格式，内容按顺序填写并装订成册，不允许以活页夹形式装订投标文件；
2. 投标文件应有目录以及页码，以便评委检索；
3. 技术资信标与商务标分别包装于各自标函袋中。

4． 投标报价

**4.1 ▲投标人的报价应为承包完成本次投标需完成全部工作所发生的所有费用，并承担一切风险责任。投标报价包括人员服务费、运杂费、保险费、装卸费、技术服务费、培训费（如有提供）、税金及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全部费用。**

4.2 投标人必须按第四部分附件的开标一览表（统一格式）、投标分项报价表（统一格式）的内容填写产品单价、合价及其他事项，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

4.3 所有投标均以人民币报价，投标人如需外汇购入的，须折合成人民币计入投标报价中。

**4.4 ▲采购人不接受任何选择报价，对每一种服务只允许一个报价。**

4.5 采购人要求分类报价是为了方便评标，但在任何情况下不限制采购人以其认为最合适的条款、条件签订合同的权利。

4.6 投标人所报的投标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的要求，将被认为是非实质性响应投标而予以拒绝。

4.7 最低报价不能作为中标的保证。

5． 投标保证金

5.1 投标人须提供由投标单位递交的投标保证金，否则采购人将不接受其投标。

5.2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人与买方签订了供货合同并提交履约保证金并合同经备案后7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未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确定中标人后3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5.3 ▲如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 投标人在采购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

（2） 中标人未按中标通知书中规定的时间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3） 中标人在规定期限内未能根据采购文件要求提供履约保证金；

（4）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技术指标及参数，或在开标时提供虚假承诺，经评标委员会确认属实；

（5） 经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审查认定投标人有违反《温州市国有企业采购管理办法（试行）》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行为。

6． 投标有效期

**6.1 ▲自开标之日起90天内投标应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短于这个规定期限的投标将视为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

6.2 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前，采购人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投标人可拒绝接受延期要求，而不会导致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不得修改投标文件。有关退还和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规定在投标有效期的延长期内继续有效。

7． 投标文件的签署和规定

**7.1 ▲投标人应提供“技术资信标”、“商务标”各一式五份的投标文件，并分别装订成册。其中正本一份、副本肆份，每套投标文件的封面应清楚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若“正本”与“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7.2 投标文件的正本必须打印或用不褪色的墨水书写，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副本可用正本的复印。

**7.3 ▲投标文件如有修改和增删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在修改和增删处旁签署或盖章，方才有效。**

7.4 投标文件字迹模糊或在关键的技术、商务条款上表述不清楚，将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8． 投标文件的密封及标记

**8.1 ▲投标人必须将投标文件的“技术资信标”、“商务标”分别单独密封，且在各自的密封袋上标明“技术资信标”、“商务标”字样。采购文件如有要求提供原件资料的，原件资料应单独包装（可不密封），随投标文件一同递交。封口处贴上封条，启封处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封皮上写明投标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并注明“开标时启封”字样。**

8.2 如果投标人未按上述要求密封及加写标记，采购人对投标文件的误投和提前启封不负责任。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1． 投标文件的递交

**1.1 ▲投标文件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到指定的收标地点。**

1.2 投标人如是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同时递交投标保证金、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明（原件）、有效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由评标委员会确认投标资格。

1.3 投标人如是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同时递交投标保证金、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授权代表有效身份证明（原件）、有效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由评标委员会确认投标资格。

1.4 为方便投标人投标，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企业/事业单位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如法定代表人参加）如密封在投标文件技术资信标中，在技术资信标开启后经评标委员会查验符合要求亦为有效。

2．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1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用书面形式提出修改或撤回其投标并送达到采购人，但不得影响开标活动的正常进行。

2.2 “投标文件修改”或“投标文件撤回通知”都应密封并在密封袋上写明投标项目名称、编号、投标单位名称，并注明“投标文件修改”或“投标文件撤回通知”字样。

2.3 从投标截止日期起至投标有效期满这段时间内，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否则投标保证金将被不予退还。

**3．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文件将拒收:**

3.1 在投标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投标文件；

3.2 未递交投标保证金；

3.3 未密封或未装订的投标文件及由于包装不妥在送达途中严重破损或失散的投标文件；

3.4 以电讯形式递交的投标文件。

**五 、开标和评标**

1． 评标委员会

1.1 采购人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的成员在评标过程中必须严格遵守《温州市国有企业采购管理办法（试行）》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2． 评标过程的保密性

2.1 开标后直至向中标人授予合同时止，凡与评审有关的资料均不得向投标人及与评标无关人员透露。如果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试图向采购人和采购人施加影响，其投标将被拒绝。

3． 开标、评标

3.1 采购人按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开启“技术资信标”。开标前，首先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确认无误后开启“技术资信标”。

3.2 投标文件的初审。初审分为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检查。

（1）资格性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的规定，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开启各投标人资格审查资料后，对各投标人进行投标资格审查，审查内容包括但不仅限于随投标文件一同提交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投标人代表有效身份证件（原件）、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以及投标文件所提交证明材料是否能证明符合本项目对合格投标人的实质性要求。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所提供的资格证明材料仅负审核的责任。如发现投标人所提供的资格证明材料不合法或不真实，采购人可取消其中标资格并追究法律责任。

（2）符合性检查。评标委员会依据采购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中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采购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3）▲通过资格性审查与符合性审查的技术资信标由评委进行综合评审，审查确认未通过的技术资信标不予评审。**

**3.3 ▲在对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综合评审时，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后按无效标处理：**

（1）投标文件未按采购文件要求加盖单位公章的；

（2）无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的；

（3）明显不符合采购文件中主要技术规格、技术标准的；

（4）投标文件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5）在“技术资信”标中出现投标报价的；

（6）投标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7）授权代表没有法定代表人合法、有效委托的；

（8）商务报价超过预算的；

（9）评标委员会认定不符合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3.4 开启商务标

（1） 开商务标时邀请所有投标人代表参加，参加开标的代表应准时出席并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投标人代表未参加开标会的，事后不得对开标过程和开标结果提出异议。

（2） 宣布对各投标人有效身份证件、投标保证金等审查结果和技术标得分情况。

（3） 检查有效投标人“商务标”的密封情况，确认无误后开启“商务标”，唱读“开标一览表”全部内容。唱读结束后，投标人代表应对唱读内容及记录结果当场进行校核和签字确认，如有异议应当场提出，否则视为默许同意。

（4） 开标时没有启封和宣读的投标文件，原封退回给投标人。

（5） 开商务标时，采购人指定专人作好记录，存档备查。

3.5 “商务标”开启后，由评标委员会对各投标人的商务报价进行核查，核查时发现投标报价内容不清楚可要求投标人书面澄清，计算上的错误，可按下面方法修正：

(1) 开标时，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时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正单价。

**(2) ▲如果投标人不接受对其价格错误进行修正，其投标将被拒绝。**

3.6 在详细评标之前，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采购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应该是与采购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基本相符，没有重大偏离。**▲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3.7 **▲实质上没有响应采购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拒绝**，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合要求的偏离

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3.8 评标委员会对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按照采购文件中制订的评标方法进行综合评定打分。

3.9 评标过程中遇到特殊情况，由评标委员会遵循公开、公正原则，采取投票方式按照少数服从多数原则决定。▲**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10 投标截止时间止及评审期间，出现有效供应商不足3家的，本次采购按流（废）标处理，重新组织采购。**

4． 投标文件的澄清

4.1 在评标期间，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方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说明或补正应以书面形式并由授权代表签署，但澄清内容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拒不按要求对其投标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补正的投标人，评标委员会可以否决其投标。

4.2 **▲经澄清后，若偏差仍存在，且不可接受，投标人则被认为是“没有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要求”，其投标不进入下一步评审。**

5． 确定中标候选人

5.1 本次采购由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候选人。

5.2 评标委员会依据法律、法规及采购文件有关规定在有效标中按投标人的最终得分（即技术分与商务分之和）高低进行排序，得分第一的为中标候选人（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由抽签决定排序）。

5.3 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采购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保证金而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提交的；或未能在规定时间内与采购单位签订合同的；或者经质疑，采购人审查后，确因排名第一的候选人在本次采购活动中存在违法违规行为或其他原因使质疑成立的，本项目流标，采购人重新采购。

5.4 采购人对决标结果不做任何解释，也不保证最低价中标**。**

6． 评标细则详见第六部分“评标原则及方法”。

**六 、授予合同**

1． 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经采购人确认后在温州国企采购平台等发布公告的网站上公示，各投标人对评标结果如有异议，可在规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进行署名投诉或提出质疑，但需对投诉或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因恶意质疑、投诉导致授予合同的期限延期的，应按延期天数每日2000元的标准对采购人予以赔偿。

2． 中标通知书

2.1 中标人确定后，采购人将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2.2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 签订合同

3.1 中标人应按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3.2 在签订合同前，采购人有权在中标总价不变的前提下要求中标单位对商务报价中的不平衡报价和缺漏项进行调整，如果中标单位无合理理由拒绝调整，其中标资格将被取消，保证金将被不予退还，且将导致其它进一步的赔偿和处罚。

3.3 采购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投标修改文件、评标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及经投标人和评委双方签字的询标纪要和中标通知书均作为合同附件。

3.4 拒签合同的违约责任

中标人接到中标通知书后，在规定时间内借故否认已经承诺的条件而拒签合同的，以违约处理，其投标保证金将被不予退还。

* 1. 中标人应在合同签订后五个工作日内提交一份合同文本复印件到代理机构。

4． 履约保证金

中标人应按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同时提交投标总价的10%的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用于补偿采购人因供应商不能完成其合同义务而蒙受的损失。

履约保证金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项目实施完成并通过最终验收之日止有效。有效期满后，采购人应及时将履约保证金无息退还给供应商。

5． 代理服务费

本次采购代理服务费按5500元收取，由中标单位在领取中标通知书之前支付给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服务费可以是现金、支票或汇票。

**第二部分 合同主要条款**

**注：本合同格式仅供参考，具体条款内容以甲乙双方实际协商为准**

甲方：

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电梯安全监督管理办法》、《电梯日常维护保养规则》、《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及其他有关规定，甲乙双方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就电梯日常维护保养的有关事宜协商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日常维护保养的电梯**

甲乙双方约定，由乙方对甲方使用、管理的 提供日常的维护、保养和抢修服务。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电梯项目位置 | 电梯品牌 | 门/站 | 年维保费用 | 服务到期时间 |
| 1 |  |  |  |  | 签订合同起一年 |
| 2 |  |  |  |  |
| 3 |  |  |  |  |
| 4 |  |  |  |  |
| 5 |  |  |  |  |
| 6 |  |  |  |  |
| 7 |  |  |  |  |
| 8 |  |  |  |  |
| 9 |  |  |  |  |
| 10 |  |  |  |  |
| …… | …… | …… | …… | …… |

**第二条 日常维护保养内容**

1、乙方按照国家、行业有关标准有规律地定期对设备进行调整、检查、润滑、清洁等内容，完成半月、月、季度、半年、年保养项目，并做好维护保养记录。

2、及时地更换易损部件和维修服务，以确保设备的正常运行。

3、对所维保范围内设备进行综合性安全检查和确认工作。

4、负责通过技术监督部门的设备年检合格，负责整改项目的实施，报检费用由甲方另行支付。

**第三条 日常维护保养期限**

本合同期限 年，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甲乙双方同意期限届满后续约的，应当于期限届满 日前重新签订合同。

**第四条 日常维护保养费**

维护保养电梯台数总计 台、总计金额 元（人民币），大写： 。

**第五条 结算方式**

（一）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款的10%作为履约保证金，在中标供应商履行完合同约定义务事项后7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履约保证金形式为银行转账；

（二）付款方式：每3个月结算支付一次，甲方在3个月满后10天内支付3个月的维护费（乙方需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第六条 日常维护保养方式：**

乙方负责电梯的日常维护与保养，并提供维保期内7\*24小时的现场服务，并保证通讯正常。

**第七条 乙方抢修服务热线电话：** 。

抢修服务时间**：每天早上8点-11点30分、下午12点30分-17点保证不少于1名维保人员在甲方仓储区进行日常保养和随时响应维保。其他时间接到甲方故障电话后20分钟之内响应，40分钟内到达现场并提供不间断服务，尽快解决问题，修理或直接更换，满足甲方的正常使用要求。一般故障应在2小时内解决，重大故障应在48小时内解决，特殊故障解决期限双方协商确定。如遇故障时乙方无法按需提供服务，采购人将有权临时请第三方技术人员上门维护，费用由中标方承担。**

**第八条 驻场：乙方提供驻场作业服务（驻场费用已经包含在日常维护保养费中）。**

驻场作业人员数目： 2 人

驻场作业人员职责：1、驻场人员严格遵守甲方的各项规章制度。2﹑认真执行电梯保养计划和日常巡视，并做好保养及维修记录，每月保养计划时间表交甲方负责人确认同意后方可按计划执行，不得随意进行停梯维保工作。3、甲方有特殊情况需配合的，应积极配合。4、电梯年检前安全部件的检测及试验，发现隐患及时修理，保证电梯年检一次性通过。5、针对甲方检查发现的问题要及时修复解决；6、及时向甲方提供维修所需的零、配件清单。

**第九条 甲方权利、义务**

**（一）权利**

1、有权监督乙方按照合同约定履行维护保养义务，发出故障通知或提出建议。

2、有权要求乙方保障电梯的正常运行，应及时采购维修所需零、配件。

3、对维保不到位的、未按规定响应维保或擅自更换维保人员属违约行为**，**甲方有权从维保费用中扣除1000-2000元/次，两次以上违约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对于维保人员不服从采购人管理的，可权从维保费用中扣除500-1000元/次。

**（二）义务**

1、应当对每台电梯建立完整的安全技术档案，并供乙方查询。签订合同前应当向乙方提供如下资料或复印件：

（1） 产品合格证；

（2） 使用维护说明书；

（3） 电气原理图；

（4） 电气敷设图；

（5） 安装说明书；

（6） 电梯整机、安全部件和主要部件型式试验报告结论副本或结论；

（7） 电梯运行全部记录；

（8） 故障及事故记录；

（9） 改造、重大维修原始记录；

（10）特种设备登记卡；

（11）电梯施工自检记录；

（12）上年度的检验报告；

2、建立电梯安全运行管理制度，保证电梯的用电、消防、防雷、通风、通道、电话通讯；并保证机房、井道、底坑无漏水、渗水现象，通往机房、底坑、滑轮间、井道安全门的通道畅通、照明充分。

3、配备电梯安全管理人员负责电梯的日常安全管理：

（1）负责电梯钥匙的使用管理；

（2）负责对乙方的维护保养记录、修理记录签字确认；

（3）负责对乙方提交的电梯安全隐患提示单签字确认。

（4）如果更换电梯安全管理人员，应当及时通知乙方。

4、应当制定电梯事故应急防范措施和救援预案并定期演练。

5、在电梯使用过程中发现故障或异常情况应当立即停止使用，并及时通知乙方。

6、除乙方无法解决的情况外，未经乙方书面许可不得允许非乙方人员从事与电梯维护保养有关的工作。

7、应当为乙方提供维护保养所需的工作环境。

8、应当在电梯安全检验合格有效期届满前1 个月，向电梯检验检测机构提出定期检验申请，并缴纳相关电梯检测费用。

**第十条 乙方权利、义务**

**（一）权利**

1、有权要求甲方提供维护保养所需的工作环境及相关资料。

2、有权拒绝甲方提出的影响电梯安全运行的要求。

**（二）义务**

1、应当具备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部门核发的相应许可证书。

2、接到故障通知后，应当立即赶赴现场进行处理，发生电梯困人时，应当在 20 分钟之内抵达现场。

3、现场**7\*24小时**专职维保人员不得少于二人，且应当取得相应的《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证》（T1、T2各不少于1个）并不得兼顾外单位维修保养工作，否则属违约行为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4、作业中应当负责落实现场安全防护措施，保证作业安全。

5、向甲方提出合理化建议并每月向甲方书面报告所维护保养电梯的运行情况、零部件使用情况、易损件的更换情况及电梯更换修理需求。

6、对所维护保养电梯的安全运行负责，保障设备整机及零部件完整无损。

7、建立回访制度（包括工作人员服务态度、维修质量、是否按照规定实施维护保养等），反馈意见书复印件需交由甲方存档备查。

8、应当配合电梯检验检测机构对电梯的定期检验，并参与电梯安全管理活动。

9、应当妥善保管电梯图纸及相关资料，并在合同终止后交给甲方。

10、曳引机、钢丝绳、导向轮等，以及违规使用造成的配件损坏要求维修或更换，则乙方需积极配合完成，易损件无偿维修更换，大部件更换在低于市场价基础上由双方协商确定。

11、除非得到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范围的服务全部或部分分包给他人供应；

12、如有转让和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没收质量保证金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一）一方当事人未按约定履行义务给对方造成直接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二）一方当事人无法继续履行合同的，应当及时通知另一方，并由责任方承担因合同解除而造成的损失。

（四）因电梯使用、管理原因导致人身伤亡或设备损坏、丢失的，由甲、乙双方根据过失分别自行承担部分责任。

（五）因维护保养原因导致人身伤亡或设备损坏、丢失的，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六）电梯停梯原因：如电梯停梯不能当时恢复运行的，乙方应以书面形式说明情况，通知甲方后勤部，特殊情况四小时之内必须恢复正常运行。

（七）因维护保养原因导致电梯检验检测不合格的，乙方还应当承担电梯复验所引发的一切费用。

**第十二条 本合同费用不包括以下项目**

（一）修理或更换工程中的土建工程。

（二）各种因国家或政府机关令要求而修改的设备或增加新标准附件的工程

（三）因不可抗力所造成的修理和更换工程。

若甲方要求维修，则乙方需积极配合完成，费用由双方协商确定。

**第十三条 合同的解除**

（一）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合同。

（二）任何一方严重违约导致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的，另一方可以解除合同。此外合同期内任何一方不得单方解除合同。

（三）因政策性调整终止本项目实施的，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终止合同。

**第十四条 争议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或向有关部门申请调解，协商、调解不成的，按照下列第 种方式解决（任选一种）：

（一）依法向甲方所在当地人民法院 起诉；

（二）提交当地仲裁委员会仲裁。

**第十五条 其它约定**

（一）改造或甲方要求乙方提供本合同约定以外的增值服务的，双方均应当以书面形式另行约定。

（二）维护保养记录是记载电梯运行、维护、保养的依据。每台电梯均应当建立独立的维护保养记录。维护保养记录应当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保存一份，保存时间为4 年。普通维修、重大维修、改造协议与抢修记录均应当与维护保养记录一并保存。

**第十六条 附則**

本合同一式4份，双方各执2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七条 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授权代表签署，甲乙双方加盖印章后生效。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人:（签字或盖章） 法人:（签字或盖章）

地址： 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号： 帐号：

**第三部分 投标文件的编制格式**

**附件一**

**投 标 函**

致：温州市金海化学品市场有限公司

浙江中正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为 项目（项目编号： ）的投标邀请，我方 　　（投标人名称）作为投标人正式授权　 （授权代表全名，职务）代表我方处理有关本投标的一切事宜。

在此提交的投标文件中，包括如下内容，并已分别单独密封装袋：

（—）按“投标人须知”要求编制的投标文件技术标【正本一份，副本肆份】

（二）按“投标人须知”要求编制的投标文件商务标【正本一份，副本肆份】

我方己完全明白采购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并重申以下几点：

（一）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自投标截止日起 90 天内有效，如中标，有效期将延至合同终止日为止；

（二）我方已详细研究了采购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修改书（如有）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在此方面提出含糊意见或误解的一切权力；

（三）我方明白并愿意在规定的开标时间之后，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其投标保证金将被贵方没收；

（四）我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五）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报价。

（六）我方如果中标，将保证履行采购文件以及采购文件修改书（如有）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按质、按量、按期完成《合同书》中的全部任务。

（七）所有与本投标有关的函件请发往下列地址：

地址

电话

传真

电子邮件

投标人名称

公章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件二**

**开标一览表**

项目编号： （价格单位：人民币万元）

|  |  |  |
| --- | --- | --- |
| **投标项目** | **服务时间** | **项目负责人** |
|  | **签订合同起一年** |  |
| **投标总价（大写）：**  **（小写）**¥ | | |

附注：1. 此栏内投标总价应与附件三“投标分项报价表”中合计总价相一致。

**2. ▲此表不得自行增减内容，不提供此表格将被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

3. 投标总价为一年的承包价

投标人全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件三**

**投标分项报价表**

项目编号： （价格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客梯、自动扶梯、货梯型号 | 数量/单位 | 报价总额（含税） | 备注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4 |  |  |  |  |
| 5 |  |  |  |  |
| 6 |  |  |  |  |
| 7 |  |  |  |  |
| 8 |  |  |  |  |
| 9 |  |  |  |  |
| 10 |  |  |  |  |
| 11 | 保险费 |  |  |  |
| ··· |  |  |  |  |
| 总价 | |  | | |
| 其他相关费用 | |  | | |
| **合计总价（应与开标一览表中投标总价相一致）** | | **小写：** | | |
| **大写：** | | |

附注：1. 不提供详细分项报价表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

2. 此表的合计总价应与附件二“开标一览表”投标总价相一致；

3. 如果免费请在该备注栏内注明“免”，如果含在价格中则填“含”，如无此项内容则填“无”，不留空白。

4. 此表仅提供了表格形式，投标人可按此表格复制。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件四**

**技术规格（或商务）条款偏离表**

投标人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文件  条目号 | 采购文件  规范要求 | 投标文件  对应规范 | 说明 |
| 技  术  规  格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商  务  条  款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注：1. 没有填写此表视为完全响应采购文件要求；**

1. **如出现偏离，投标人务必如实填写此表，“投标文件对应规范”及“说明”栏不得复制粘贴，所投产品必须对照采购文件要求详细填写说明，否则存在的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 商务偏离和技术规格偏离必须分别填写。**

投标人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五**

**拟投入设备及工具一览表**

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工具名称 | **型号规格** | 数量 | 备注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4 |  |  |  |  |
| 5 |  |  |  |  |
| 6 |  |  |  |  |
| 7 |  |  |  |  |
| 8 |  |  |  |  |
| 9 |  |  |  |  |
| 10 |  |  |  |  |
| 11 |  |  |  |  |
|  |  |  |  |  |

注： 1.本表所列为供应商完成本次采购服务内容所需的设备及工具。

2.此表仅提供了表格形式，供应商应根据需要准备足够数量的表格来填写。

3.拟投入的主要检测设备购置时间以发票开具时间为准。

投标人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六**

**拟派项目负责人资格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姓名 |  | 近年来主要工作业绩 |
| 性别 |  | 注：业绩证明应提供旁证材料（合同或中标通知书或用户证明资料） |
| 年龄 |  |
| 职称 |  |
| 毕业时间 |  |
| 学校专业 |  |
| 联系电话 |  |
| 最近一年工作状况 |  |
| 拟在本项目中担任主要工作 |  | |

投标人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件七**

**项目服务人员汇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本项目主要工作** | **年龄** | **性别** | **职称/职务** | **专业/**  **年限** | **类似服务的经历、业绩、是否有上岗证等介绍（或另附简历）**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旦我单位中标，将实行项目经理（负责人）负责制，我方保证并配备上述项目管理机构。上述填报内容真实，若不真实，愿按有关规定接受处理。 | | | | | | |

附注：

1. 我方拟派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以及各主要专业工种负责人均已列入；
2. **▲本表人员至少包含两名常驻现场服务人员。**
3. 本表人员有资格证书的应随表提交社保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职称复印件加盖公章（如有）、《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证》复印件加盖公章（如有）。

4. 列入本表人员如要更换，需经采购单位同意；擅自更换或不到位属违约行为。

投标人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件八**

**投标人2018年以来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用户名称 | 地址、联系电话 | 合同起止时间 | 合同金额  （万元） | 服务内容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注：1. 业绩证明应提供合同复印件或原件作为证明材料（合同复印件需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

2. 业绩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业绩时间在2018年1月1日之前的不得分。

3. 投标人可按此表格式复制。

投标人全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件九**

**资格证明文件**

**a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温州市金海化学品市场有限公司

浙江中正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投标人全称）法定代表人 授权 （全权代表姓名）为全权代表，参加贵处组织的（采购项目名称、编号）的采购活动，全权代表我方处理采购活动中的一切事宜。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全称（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职务：

详细通讯地址：

电话：

传真：

邮政编码:

**b投标人资格声明**

1. **名称及概况**：
   1. 投标人名称：
   2. 总部地址：

传真/电话号码：

* 1. 成立和/或注册日期：
  2. 实收资本：
  3. 近期资产负债表（截止 年 月 日）

1）固定资产：

2）流动资产：

3）长期负债：

4）流动负债：

5）净值：

* 1. 主要负责人姓名：

1. **设施及其它情况：**

营运设备

职工（在职）人数 人，其中持证上岗的人数 人，

专业人员构成

1. **近3年的年营业总额**

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正确的、并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和数据，我们同意遵照贵方要求出示有关证明文件。

法定代表人姓名和职务

授权代表人签字

签字日期

传真

电话

电子邮件

**c 投标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

**d 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附件十**

**维保服务技术方案**

|  |
| --- |
| **注：主要内容包括项目组织实施的流程、时间安排、人员分配、保障措施情况等** |

投标单位(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1. **采购内容及要求**

**（一）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1. **采购内容：**温州市金海化学品市场有限公司客梯11台、扶梯20台、货梯32台维保服务。其中包括（但不局限于以下内容）：

1.1、电梯的日常巡检

1.2、电梯维保

1.3、协助进行设备管理

1.4、培训（如提供）与技术咨询

1.5、本项目需要的其他服务内容

1. **维保服务期限（1+1+1模式）**
   1. 服务周期为合同签订起一年;投标人报价为年度维保服务费用报价，投标人应综合考虑各种风险因素后进行报价。
   2. 维保合同按年度签订；在每年维保服务期满后如中标人年度维保服务达到采购人各项考核要求时，经双方协商并经财政部门批准，可签订下一年合同；否则采购人有权不与维保服务单位签订合同。第三年续签前提及要求同第二年。
   3. 下一年维保服务合同应与上一年合同一致，维保服务费保持不变。
2. **维保服务开始日期**

以合同签订日为维保服务开始日期

1. **维保设备清单及基本情况说明**

**客体及自动扶梯：**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规格型号 | 厂内编号 | 制造厂家 | 出厂编号 | 设备主要参数 | 投用日期 | 备注 |
| 1 | 自动扶梯 | SYF | 交易大厅西1# | 沈阳三洋电梯有限公司 | 2014-50142A | 名义速度 0.5 m/s 名义宽度 800mm 倾斜角 30° 输送能力 4800P/h 提升高度 4.5m 使用区长度 /m | 2015年12月15日 |  |
| 2 | 自动扶梯 | SYF | 交易大厅西9# | 沈阳三洋电梯有限公司 | 2014-50142B | 名义速度 0.5 m/s 名义宽度 800mm 倾斜角 30° 输送能力 4800P/h 提升高度 4.5m 使用区长度 /m | 2015年12月15日 |  |
| 3 | 自动扶梯 | SYF | 交易大厅西10# | 沈阳三洋电梯有限公司 | 2014-50142C | 名义速度 0.5 m/s 名义宽度 800mm 倾斜角 30° 输送能力 4800P/h 提升高度 4.5m 使用区长度 /m | 2015年12月15日 |  |
| 4 | 自动扶梯 | SYF | 交易大厅西8# | 沈阳三洋电梯有限公司 | 2014-50143A | 名义速度 0.5 m/s 名义宽度 800mm 倾斜角 30° 输送能力 4800P/h 提升高度 4.5m 使用区长度 /m | 2015年12月15日 |  |
| 5 | 自动扶梯 | SYF | 交易大厅西2# | 沈阳三洋电梯有限公司 | 2014-50143B | 名义速度 0.5 m/s 名义宽度 800mm 倾斜角 30° 输送能力 4800P/h 提升高度 4.5m 使用区长度 /m | 2015年12月15日 |  |
| 6 | 自动扶梯 | SYF | 交易大厅西3# | 沈阳三洋电梯有限公司 | 2014-50143C | 名义速度 0.5 m/s 名义宽度 800mm 倾斜角 30° 输送能力 4800P/h 提升高度 4.5m 使用区长度 /m | 2015年12月15日 |  |
| 7 | 自动扶梯 | SYF | 交易大厅西4# | 沈阳三洋电梯有限公司 | 2014-50143D | 名义速度 0.5 m/s 名义宽度 800mm 倾斜角 30° 输送能力 4800P/h 提升高度 4.5m 使用区长度 /m | 2015年12月15日 |  |
| 8 | 自动扶梯 | SYF | 交易大厅西7# | 沈阳三洋电梯有限公司 | 2014-50143E | 名义速度 0.5 m/s 名义宽度 800mm 倾斜角 30° 输送能力 4800P/h 提升高度 4.5m 使用区长度 /m | 2015年12月15日 |  |
| 9 | 自动扶梯 | SYF | 交易大厅西5# | 沈阳三洋电梯有限公司 | 2014-50143F | 名义速度 0.5 m/s 名义宽度 800mm 倾斜角 30° 输送能力 4800P/h 提升高度 4.5m 使用区长度 /m | 2015年12月15日 |  |
| 10 | 自动扶梯 | SYF | 交易大厅西6# | 沈阳三洋电梯有限公司 | 2014-50143G | 名义速度 0.5 m/s 名义宽度 800mm 倾斜角 30° 输送能力 4800P/h 提升高度 4.5m 使用区长度 /m | 2015年12月15日 |  |
| 11 | 自动扶梯 | SYF | 交易大厅东11# | 沈阳三洋电梯有限公司 | 2014-50144A | 名义速度 0.5 m/s 名义宽度 800mm 倾斜角 30° 输送能力 4800P/h 提升高度 4.5m 使用区长度 /m | 2015年12月15日 |  |
| 12 | 自动扶梯 | SYF | 交易大厅东12# | 沈阳三洋电梯有限公司 | 2014-50144B | 名义速度 0.5 m/s 名义宽度 800mm 倾斜角 30° 输送能力 4800P/h 提升高度 4.5m 使用区长度 /m | 2015年12月15日 |  |
| 13 | 自动扶梯 | SYF | 交易大厅东13# | 沈阳三洋电梯有限公司 | 2014-50144C | 名义速度 0.5 m/s 名义宽度 800mm 倾斜角 30° 输送能力 4800P/h 提升高度 4.2m 使用区长度 /m | 2015年12月15日 |  |
| 14 | 自动扶梯 | SYF | 交易大厅东14# | 沈阳三洋电梯有限公司 | 2014-50144D | 名义速度 0.5 m/s 名义宽度 800mm 倾斜角 30° 输送能力 4800P/h 提升高度 4.2m 使用区长度 /m | 2015年12月15日 |  |
| 15 | 自动扶梯 | SYF | 交易大厅东15# | 沈阳三洋电梯有限公司 | 2014-50144E | 名义速度 0.5 m/s 名义宽度 800mm 倾斜角 30° 输送能力 4800P/h 提升高度 4.2m 使用区长度 /m | 2015年12月15日 |  |
| 16 | 自动扶梯 | SYF | 交易大厅东16# | 沈阳三洋电梯有限公司 | 2014-50144F | 名义速度 0.5 m/s 名义宽度 800mm 倾斜角 30° 输送能力 4800P/h 提升高度 4.2m 使用区长度 /m | 2015年12月15日 |  |
| 17 | 自动扶梯 | SYF | 交易大厅东17# | 沈阳三洋电梯有限公司 | 2014-50144G | 名义速度 0.5 m/s 名义宽度 800mm 倾斜角 30° 输送能力 4800P/h 提升高度 4.2m 使用区长度 /m | 2015年12月15日 |  |
| 18 | 自动扶梯 | SYF | 交易大厅东18# | 沈阳三洋电梯有限公司 | 2014-50144H | 名义速度 0.5 m/s 名义宽度 800mm 倾斜角 30° 输送能力 4800P/h 提升高度 4.5m 使用区长度 /m | 2015年12月15日 |  |
| 19 | 自动扶梯 | SYF | 交易大厅东19# | 沈阳三洋电梯有限公司 | 2014-50144I | 名义速度 0.5 m/s 名义宽度 800mm 倾斜角 30° 输送能力 4800P/h 提升高度 4.2m 使用区长度 /m | 2015年12月15日 |  |
| 20 | 自动扶梯 | SYF | 交易大厅东20# | 沈阳三洋电梯有限公司 | 2014-50144J | 名义速度 0.5 m/s 名义宽度 800mm 倾斜角 30° 输送能力 4800P/h 提升高度 4.2m 使用区长度 /m | 2015年12月15日 |  |
| 1 | 曳引驱动乘客电梯 | VF320 | 交易大厅西3# | 沈阳三洋电梯有限公司 | 2014-50137A | 额定载重量 1000kg 额定速度 1.75m/s 层站数 11层 11站 控制方式 并联控制 | 2016年1月1日 |  |
| 2 | 曳引驱动乘客电梯 | VF320 | 交易大厅西4# | 沈阳三洋电梯有限公司 | 2014-50137B | 额定载重量 1000kg 额定速度 1.75m/s 层站数 11层 11站 控制方式 并联控制 | 2016年1月1日 |  |
| 3 | 曳引驱动乘客电梯 | VF320 | 交易大厅西5# | 沈阳三洋电梯有限公司 | 2014-50138A | 额定载重量 1000kg 额定速度 1.75m/s 层站数 9层 9站 控制方式 并联控制 | 2016年1月1日 |  |
| 4 | 曳引驱动乘客电梯 | VF320 | 交易大厅西6# | 沈阳三洋电梯有限公司 | 2014-50138B | 额定载重量 1000kg 额定速度 1.75m/s 层站数 9层 9站 控制方式 并联控制 | 2016年1月1日 |  |
| 5 | 曳引驱动乘客电梯 | VF320 | 交易大楼东8# | 沈阳三洋电梯有限公司 | 2014-50138C | 额定载重量 1000kg 额定速度 1.75m/s 层站数 9层 9站 控制方式 并联控制 | 2016年1月1日 | 报停，暂不计入报价 |
| 6 | 曳引驱动乘客电梯 | VF320 | 交易大楼东7# | 沈阳三洋电梯有限公司 | 2014-50138D | 额定载重量 1000kg 额定速度 1.75m/s 层站数 9层 9站 控制方式 并联控制 | 2016年1月1日 | 报停，暂不计入报价 |
| 7 | 曳引驱动乘客电梯 | VF320 | 交易大楼东10# | 沈阳三洋电梯有限公司 | 2014-50138E | 额定载重量 1000kg 额定速度 1.75m/s 层站数 9层 9站 控制方式 并联控制 | 2016年1月1日 |  |
| 8 | 曳引驱动乘客电梯 | VF330 | 交易大楼东9# | 沈阳三洋电梯有限公司 | 2014-50138F | 额定载重量 1000kg 额定速度 1.75m/s 层站数 9层 9站 控制方式 并联控制 | 2016年1月1日 |  |
| 9 | 曳引驱动乘客电梯 | VF330 | 交易大厅西1# | 沈阳三洋电梯有限公司 | 2014-50139A | 额定载重量 1000kg 额定速度 1.75m/s 层站数 5层 5站 控制方式 并联控制 | 2016年1月1日 |  |
| 10 | 曳引驱动乘客电梯 | VF330 | 交易大厅西2# | 沈阳三洋电梯有限公司 | 2014-50139B | 额定载重量 1000kg 额定速度 1.75m/s 层站数 5层 5站 控制方式 并联控制 | 2016年1月1日 |  |
| 11 | 曳引驱动乘客电梯 | VF330 | 倒班宿舍楼3# | 沈阳三洋电梯有限公司 | 2014-50140A | 额定载重量800kg 额定速度 1.0m/s 层站数 4层 4站 控制方式 集选控制 | 2016年1月1日 |  |
| 12 | 曳引驱动乘客电梯 | VF330 | 倒班宿舍楼2# | 沈阳三洋电梯有限公司 | 2014-50140B | 额定载重量800kg 额定速度 1.0m/s 层站数 3层 3站 控制方式 集选控制 | 2016年1月1日 |  |
| 13 | 曳引驱动乘客电梯 | VF330 | 倒班宿舍楼1# | 沈阳三洋电梯有限公司 | 2014-50141 | 额定载重量630kg 额定速度 1.0m/s 层站数 3层 3站 控制方式 集选控制 | 2016年1月1日 |  |

**货梯：**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使用场所 | 设备类别 | 电梯型号 | 制造厂家 | 控制柜型号 | 限速器型号 | 梯号 | 产品出厂编号 | 速度(m/s) | 载重(kg) | 层/站/门 |
| 工厂货梯 | 曳引驱动载货电梯 | THJ2000/1.0-JXW-VF | 苏州法奥电梯有限公司 | JXW-VF | OX-240B | 交易大楼 1# | 1401043 | 1.0 | 2000 | 9/9/9 |
| 工厂货梯 | 曳引驱动载货电梯 | THJ2000/1.0-JXW-VF | 苏州法奥电梯有限公司 | JXW-VF | OX-240B | 交易大楼 2# | 1401044 | 1.0 | 2000 | 9/9/9 |
| 防爆梯 | 防爆电梯 | BTHJ2000/0.5-JXW | 苏州法奥电梯有限公司 | JXW-VF | FTG24 |  | 1401017 | 0.5 | 2000 | 3/3/3 |
| 防爆梯 | 防爆电梯 | BTHJ2000/0.5-JXW | 苏州法奥电梯有限公司 | JXW-VF | FTG24 |  | 1401018 | 0.5 | 2000 | 3/3/3 |
| 防爆梯 | 防爆电梯 | BTHJ2000/0.5-JXW | 苏州法奥电梯有限公司 | JXW-VF | FTG24 |  | 1401019 | 0.5 | 2000 | 3/3/3 |
| 防爆梯 | 防爆电梯 | BTHJ2000/0.5-JXW | 苏州法奥电梯有限公司 | JXW-VF | FTG24 |  | 1401020 | 0.5 | 2000 | 3/3/3 |
| 防爆梯 | 防爆电梯 | BTHJ2000/0.5-JXW | 苏州法奥电梯有限公司 | JXW-VF | FTG24 |  | 1401021 | 0.5 | 2000 | 3/3/3 |
| 防爆梯 | 防爆电梯 | BTHJ2000/0.5-JXW | 苏州法奥电梯有限公司 | JXW-VF | FTG24 |  | 1401022 | 0.5 | 2000 | 3/3/3 |
| 防爆梯 | 防爆电梯 | BTHJ2000/0.5-JXW | 苏州法奥电梯有限公司 | JXW-VF | FTG24 |  | 1401023 | 0.5 | 2000 | 3/3/3 |
| 防爆梯 | 防爆电梯 | BTHJ2000/0.5-JXW | 苏州法奥电梯有限公司 | JXW-VF | FTG24 |  | 1401024 | 0.5 | 2000 | 3/3/3 |
| 防爆梯 | 防爆电梯 | BTHJ2000/0.5-JXW | 苏州法奥电梯有限公司 | JXW-VF | FTG24 |  | 1401025 | 0.5 | 2000 | 3/3/3 |
| 防爆梯 | 防爆电梯 | BTHJ2000/0.5-JXW | 苏州法奥电梯有限公司 | JXW-VF | FTG24 |  | 1401026 | 0.5 | 2000 | 3/3/3 |
| 防爆梯 | 防爆电梯 | BTHJ2000/0.5-JXW | 苏州法奥电梯有限公司 | JXW-VF | FTG24 |  | 1401027 | 0.5 | 2000 | 3/3/3 |
| 防爆梯 | 防爆电梯 | BTHJ2000/0.5-JXW | 苏州法奥电梯有限公司 | JXW-VF | FTG24 |  | 1401028 | 0.5 | 2000 | 3/3/3 |
|  | 防爆电梯 | BTHJ2000/0.5-JXW | 苏州法奥电梯有限公司 | JXW-VF | FTG24 |  | 1401029 | 0.5 | 2000 | 3/3/3 |
| 防爆梯 | 防爆电梯 | BTHJ2000/0.5-JXW | 苏州法奥电梯有限公司 | JXW-VF | FTG24 |  | 1401030 | 0.5 | 2000 | 3/3/3 |
| 工厂货梯 | 曳引驱动载货电梯 | THJ2000/1.0-JXW-VF | 苏州法奥电梯有限公司 | JXW-VF | OX-240B | 交易大楼 3# | 1401045 | 1.0 | 2000 | 9/9/9 |
| 工厂货梯 | 曳引驱动载货电梯 | THJ1000/1.0-JXW | 苏州法奥电梯有限公司 | JXW-VF | OX-240B | 配套生活用房 18# | 1401046 | 1.0 | 1000 | 2/2/2 |
| 工厂货梯 | 曳引驱动载货电梯 | THJ2000/0.5-JXW | 苏州法奥电梯有限公司 | JXW-VF | OX-240B | 丙类仓库八 13# | 1401015 | 0.5 | 2000 | 3/3/3 |
| 工厂货梯 | 曳引驱动载货电梯 | THJ2000/0.5-JXW | 苏州法奥电梯有限公司 | JXW-VF | OX-240B | 丙类仓库八 12# | 1401016 | 0.5 | 2000 | 3/3/3 |
| 工厂货梯 | 曳引驱动载货电梯 | THJ2000/0.5-JXW | 苏州法奥电梯有限公司 | JXW-VF | OX-240B | 剧毒仓库 17# | 1401031 | 0.5 | 2000 | 3/3/3 |
| 工厂货梯 | 曳引驱动载货电梯 | THJ2000/0.5-JXW | 苏州法奥电梯有限公司 | JXW-VF | OX-240B | 剧毒仓库 16# | 1401032 | 0.5 | 2000 | 3/3/3 |
| 工厂货梯 | 曳引驱动载货电梯 | THJ2000/0.5-JXW | 苏州法奥电梯有限公司 | JXW-VF | OX-240B | 丙类仓库一 5# | 1401033 | 0.5 | 2000 | 3/3/4 |
| 工厂货梯 | 曳引驱动载货电梯 | THJ2000/0.5-JXW | 苏州法奥电梯有限公司 | JXW-VF | OX-240B | 丙类仓库一 4# | 1401034 | 0.5 | 2000 | 3/3/4 |
| 工厂货梯 | 曳引驱动载货电梯 | THJ2000/0.5-JXW | 苏州法奥电梯有限公司 | JXW-VF | OX-240B | 丙类仓库二 6# | 1401035 | 0.5 | 2000 | 3/3/4 |
| 工厂货梯 | 曳引驱动载货电梯 | THJ2000/0.5-JXW | 苏州法奥电梯有限公司 | JXW-VF | OX-240B | 丙类仓库二 7# | 1401036 | 0.5 | 2000 | 3/3/4 |
| 工厂货梯 | 曳引驱动载货电梯 | THJ2000/0.5-JXW | 苏州法奥电梯有限公司 | JXW-VF | OX-240B | 丙类仓库三 8# | 1401037 | 0.5 | 2000 | 3/3/4 |
| 工厂货梯 | 曳引驱动载货电梯 | THJ2000/0.5-JXW | 苏州法奥电梯有限公司 | JXW-VF | OX-240B | 丙类仓库三 9# | 1401038 | 0.5 | 2000 | 3/3/4 |
| 工厂货梯 | 曳引驱动载货电梯 | THJ2000/0.5-JXW | 苏州法奥电梯有限公司 | JXW-VF | OX-240B | 丁戊类仓库 15# | 1401039 | 0.5 | 2000 | 3/3/3 |
| 工厂货梯 | 曳引驱动载货电梯 | THJ2000/0.5-JXW | 苏州法奥电梯有限公司 | JXW-VF | OX-240B | 丁戊类仓库 14# | 1401040 | 0.5 | 2000 | 3/3/4 |
| 工厂货梯 | 曳引驱动载货电梯 | THJ2000/0.5-JXW | 苏州法奥电梯有限公司 | JXW-VF | OX-240B | 丙类仓库五 10# | 1401041 | 0.5 | 2000 | 3/3/3 |
| 工厂货梯 | 曳引驱动载货电梯 | THJ2000/0.5-JXW | 苏州法奥电梯有限公司 | JXW-VF | OX-240B | 丙类仓库五 11# | 1401042 | 0.5 | 2000 | 3/3/3 |

**（二）技术要求及规范**

1. **电梯有关标准**

由投标人提供的所有产品和服务须符合下列规范、条例及标准（如与国家权威部门最新颁布的

有矛盾，一律以最新的或标准高的或要求高的为准）：

GB7588 《电梯制造和安装安全规范》

GB/T10058 《电梯技术条件》

GB/T10059 《电梯试验方法》

GB10060 《电梯安装验收规范》

GB50310 《电梯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GB50182 《电气安装工程 电梯电气装置施工及验收规范》

GB8903 《电梯用钢丝绳》

GBJ310 《电梯安装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

GB12974 《交流电梯电动机通用技术条件》

GB/T7025 《电梯主参数及轿厢、进道、机房以及型式与尺寸》

GB13435 《电梯曳引机》

浙江消防部门的条例及相关的中国国家防火规则

设备的电气装置应符合IEC标准

电力供应部门的供电规章条例

由采购人认可的有关国际权威标准

1. **电梯维保技术要求** 
   1. **维保期间如遇电梯需要改造、大修，电梯的维保单位须获得制造商授权或认可，须提供有关制造商授权或认可的证明文件，否则采购人将有权终止合同。**
   2. 电梯的维保服务须达到和满足国家有关技术规范及标准的要求。
   3. **本次采购电梯维保包括对参保电梯的日常巡检、测试、保养及维护、运行中出现的所有故障的诊断、部件更换和维修。**
   4. **电梯维保所需要的零件、配件可由采购人自行采购或授权维保单位；电梯维保期间，投标人应及时向采购人提交维保所需的零件、配件清单，所有的零件、配件费用由采购人承担。**
   5. **电梯定期巡检服务：每月对参保电梯进行不少于2次的日常巡检、维护、保养。**
   6. **中标人要提供7\*24小时的现场服务，并保证通信正常，每天早上8点-11 点30、下午12点30-17点至少保证1名维保人员在温州市金海化学品市场仓储区随时响应维保；其他时间接到用户故障电话后20分钟之内响应，40分钟内到达现场并提供不间断服务，尽快解决问题，修理或直接更换，满足采购方的正常使用要求。一般故障应在2小时内解决，重大故障应在48小时内解决，特殊故障解决期限双方协商确定。如遇故障时中标方无法按需提供服务，采购人将有权临时请第三方技术人员上门维护，费用由中标方承担。**
   7. **中标人须在采购人处常备一整套常用维保工具，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常备维保工具清单。**
   8. **中标人须负责承担电梯年度检测有关的设备保养及维护并协助办理电梯年检相关手续，配合政府部门对服务内设备实施年检，并对因保养不当而产生的整改项目进行免费整改，确保电梯系统顺利通过质量技术监督局的定期检测（年检）；年检费用不包含在投标总价中。**
   9. **技术支持服务：为用户提供电梯日常使用、维护、设备管理等的技术支持和技术咨询。**
2. **维保技术方案要求：**

投标人应提供详细的维保组织实施技术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 投标人技术力量及技术支持手段介绍、人员安排；
  2. 设备维保组织实施计划，要求内容完整，描述清晰具体：包括工作规范和操作规程、维修保养规程、定期巡检及巡检报告、故障处理分析及预防和应急措施、部件更换策略及流程、提交质量运行报告等；
  3. 质量保证体系及有关措施；
  4. 现场服务、技术故障解决时间、设备故障解决时间承诺；
  5. 培训计划：包括制造商处培训及现场培训的详细培训计划、培训内容、培训师资及培训管理措施等；
  6. 合理化建议（如有）；
  7. 采购人处常备维保工具清单；
  8. 其他投标人认为需要说明的内容。

1. **管理及作业要求**
   1. 中标人应建立完善的管理制度及作业规程，并建立健全的管理制度及档案资料。现场作业应严格按规定操作，不得擅自违章操作；
   2. 项目负责人应具有多年电梯维保作业的管理与实施经验，对项目的实施进度及质量负责；负责协调解决项目实施过程中出现的各种问题；负责与采购人及相关人员的协调工作。
   3. **中标人须提供驻场作业服务，中标人应委派至少两名相关技术人员提供常驻现场服务，驻场时间同本项目服务期（一年），驻场人员须具备《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证》（T1、T2各不少于1个）；驻场人员相关的所有费用包含在投标总价中，请投标人在报价时予以考虑。**
   4. 现场作业人员及现场安全监督员应具有多年电梯维保的丰富经验及良好的个人综合素质。现场作业人员须具有《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证》，不得无证上岗；同时须按有关部门规定进行管理并办理手续。如经发现无证上岗，采购人将有权要求中标人停止作业并更换合格的作业人员，并将对中标人进行经济处罚。中标人应为所有作业人员办理各种相关保险。
   5. 现场服务人员必须统一穿着工作服、工作鞋，并挂牌上岗；遵守执行采购人有关的管理规章[制度](http://www.fdcew.com/hypx/List_177.html)，文明作业，不得影响他人办公。作业人员必须登记办理出入证，采购人提供方便及协调工作。
   6. 中标人的电梯维保作业计划应获得采购人认可，原则上应不影响电梯的日常使用。
   7. 中标人在进行电梯维保服务作业时，同时作业人员不得少于2人，不得单独进行作业。
   8. 作业人员进入作业区须做好防火工作，不准吸烟，乱扔纸屑等杂物，注意保持作业区的环境整洁。
   9. 维保人员作业时应挂牌施工，围栏及维修标志应置于施工范围明显处，防止因标识不明造成人员伤亡；开展文明施工，职业道德教育，做到无野蛮施工、无违章施工和无重大安全伤亡事故。
   10. 施工现场的材料堆放整齐有序，施工结束后做到工完场地清。
   11. 杂物、垃圾必须当天清运；否则采购人另找他人清运，所涉及费用将在承包款中直接扣除。清运车辆须按有关部门规定进行管理并办理手续。
   12. 作业过程中必须注意保护采购人的一切设备、设施。如果作业程序可能影响到或损坏时，必须获得对方的书面允许后，方可作业；若是操作不当或未经允许，而损坏其设备，中标人应承担经济赔偿责任。
   13. **中标人在作业**[**施工**](http://www.fdcew.com/Soft/jzsg/Index.html)**过程中，所发生或导致的任何伤亡事故均由中标人处理并承担全部法律责任，采购人不因此承担任何连带责任；造成采购人财产损坏，由中标人承担经济赔偿责任。**
   14. 中标人应制定各类应急措施，如发生台风、地震及其他重大事项等特殊情况，在1小时内赶到现场检测，并确保电梯正常运行。
   15. 制定安全生产奖罚制度，对违反制度的工作人员，根据情节轻重予以教育和处罚；
   16. 在合同执行期间，中标人应遵守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并接受采购人及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和管理。

（三）其它要求

1. **投标报价：**
   1. 本项目采用 年度维保固定总价 承包。投标人的报价应为完成本次投标需完成全部工作所发生的除零、配件费用外的所有费用，并承担一切风险责任。投标报价包括一切人员工资、奖金、各种加班费、误餐费、各种保险、食宿与交通、设备及工具、器材、运输及装卸、人员服装、安全措施、管理费用、技术服务费、培训费、各种保险、税费、利润、完成合同所需的一切本身和不可或缺的所有工作开支、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全部费用并承担一切风险责任。
   2. 所有人员交通、食宿、安全等均由中标人自行负责解决，并包含在投标总价中。
   3. 投标人的中标价格在合同实施期间不作调整，中标单位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除非采购人提出的采购内容变更。
   4. 投标人在报价时还应充分考虑维保期内设备及材料等的价格变化因素。
   5. 允许投标人在满足采购文件提出的技术要求的前提下，在投标价格不增加且能扩大使用功能的前提下，可提出合理化建议，做出其优越性、先进性等详细说明。
   6. 投标人应选择认为最成熟的服务方案参与投标。
   7. 投标人应结合本项目特点，市场行情及投标人自身的技术，管理水平，竞争能力，提供给买方最优惠的报价。
   8. **投标人投标报价得高于采购预算的按废标处理。**
2. **维保地点**
   1. **维保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3. **验收标准**：
   1. 产品验收的质量、技术资信标准按采购文件和投标文件，并满足国家、行业最新标准。
   2. 通过国家质检部门的检测，并获得合格证书。
   3. 验收结果符合合同要求。

在进行验收过程中发生的故障和隐患已被排除并得到买方的认可。

所有合同中规定的货物和资料都已提交。

1. **技术资料**：
   1. 承包方应定期向发包方提供下列文件：

（1）例行检查维护保养报告

（2）样式性能分析报告和系统优化建议书

（3）故障分析报告等

（4）按有关标准、规程规定应提交的技术文件、资料。

**第五部分 评标原则及方法**

**根据《温州市国有企业采购管理办法（试行）》等相关法规特制定以下评标办法。**

**一. 总 则**

评标工作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原则和诚实、信誉、效率的服务原则。本着科学、严谨的态度，认真进行评标。择优选用，推进技术进步，确保工程质量、交货期，节约投资，最大限度的保护当事人权益，严格按照采购文件的商务、技术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综合评定，提出优选方案，编写评标报告。对落标单位，评委会不作任何落标解释。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招投标工作的进行，一经发现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二. 评标组织**

评标工作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全过程由有关部门指导监督。

**三. 评标程序**

评标委员会对各投标人的投标资格进行审查；然后对合格投标人的技术资信标进行评审；技术资信标评审结束后即公布投标人技术资信得分情况，之后开商务标；对商务标评审后，根据综合评审结果，提交评审报告。

**四. 评标办法**

**本评标办法采用百分制综合评估法，技术资信50分（技术权值50%），商务50分（价格权值50%）。**最大限度地满足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各项综合评价标准且综合得分最高的投标人，将被推荐为中标候选人。

**五. 评分细则**

1. 技术资信分的评定（50分）

各评委成员按下列评分项目进行评判，每人一张评分计算票，并记名。投标文件各项评分内容由评标委员会成员各自评分，如某张票的一个因素项目超过规定的范围，则该张票无效。各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各投标人的各项评分内容评分的算术平均值为各投标人技术资信分得分（小数点后按四舍五入保留2位）。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内 容** | **分值** | **评分标准说明** |
| 1 | 综合实力 | 5 | 根据投标人的信用证明、财务状况等与本次投标相关的文件，由评委酌情打分。  A档:5-4分，B档:3-2,C档1-0分 |
| 2 | 对招标文件技术要求、规范条款的响应度及符合性 | 5 | 根据投标人所投产品对招标文件技术要求、规范条款的响应程度及符合性，由评委酌情打分。（0-5分）  A档:5-4分，B档:3-2,C档1-0分 |
| 3 | 投入本项目检测设备 | 5 | 根据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检测设备、**常备维保工具（附清单）**情况，分档打分，A档5-4分；B档3-2分；C档1-0分。  1、拟投入的主要检测设备均为自有设备且购置期均在三年内，（以发票开具时间为准），**常备维保工具**种类齐全、性能先进能满足本次采购要求，为A档；  2、拟投入的主要检测设备为自有设备，**常备维保工具**种类齐全、性能先进基本能满足本次采购要求，为B档；  其他为C档 |
| 4 | 拟投入本项目人员(现场常驻人员)情况 | 12 | 1.拟投入本项目项目负责人专业能力、工作经验、素质等情况是否安排合理、满足项目实施需要。综合比较，A档:4-3分；B档:3-2分；C档:1-0分。  2.现场常驻人员数量、专业能力、工作经验、素质分档打分。A档8-6分；B档5-3分；C档2-0分。（注：如现场常驻人员少于2人或人员未持有特种设备管理证不得分）  需提供相关专业技术、学历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
| 5 | 维保方案 | 12 | 根据投标人的详细设备维保组织实施计划（包括规划和操作规程、维修保养规程、定期巡检及巡检报告、故障处理分析及预防和应急措施、部件更换策略及流程、提交质量运行报告分档打分、服务响应时间等）  A档12-8分；B档7-4分；C档3-0分。  1、实施方案符合现场实际，实施内容完整、可操作性强，针对本项目的节能、智能化建设等方面具有详细方案，为A档；  2、实施方案基本符合现场实际，实施内容基本完整、可操作性较强，针对本项目的节能、智能化建设具有一定的建议，为B档；  3、其他为C档 |
| 6 | 服务保障 | 5 | 投标供应商服务点距离金海公司小于30公里（含）得5分，30~80公里（含80公里）得3分； 100公里以上的得1分。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注：距离以百度地图为准，服务点以资质证书上的地址为准 |
| 7 | 业绩 | 6 | 提供2018年1月1日起至今（业绩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电梯安装、改造、维保、维修服务业绩,每提供一个得2分，最高得6分。  备注：提供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 |

2. 商务评分（50分）：

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余投标人投标价与该基准价对比，计算出商务报价评分值（保留小数2位）：

1） 有效投标人的投标价等于评标基准价时其报价分为满分50分；

2） 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按以下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人投标价）×50（保留小数2位）**

3） 如投标人报价超过采购预算，评标委员会不予推荐**（本项目采购预算价为 32 万元）**。

4) 如有效标不足法定家数或所有投标人的报价均超采购预算，本项目废标，应重新组织采购。

3. 有效投标人的综合得分为技术、资信分和商务（报价）分的总和。

4. 评标委员会按综合得分高低顺序排列，以综合得分第一名的投标人作为中标候选人向采购人推荐，并提交评标报告。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由抽签决定顺序排列。

**六. 定标办法**

评标委员会依据法律、法规及采购文件有关规定在有效标中按投标人的综合得分高低进行排序，综合得分排序第一名的投标人推荐为中标候选人，采购人根据评标委员会的推荐结果进行最终确认。如中标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经质疑，采购人审查后，确因中标候选人在本次采购活动中存在违法违规行为或其他原因使质疑成立的，将取消其中标资格，采购人有权决定是否根据综合得分排名进行递补。

**七. 确定中标人**

评标结束后，采购人将在温州国企采购平台等发布采购公告的媒体上公示中标结果，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八. 投标人义务**

投标人应随时接受评标委员会的询标，解答包括有关的商务、技术问题等。评标结束，所有评标资料存采购机构备查。